

##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确认，现将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税前报酬结算的其余部分披露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| 姓名  | 职务         | 2017 年度税前报酬<br>结算的其余部分 |
|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何如  | 董事长        | 66.60                  |
| 岳克胜 | 总裁         | 250.00                 |
| 何诚颖 | 职工监事、监事会主席 | 119.00                 |
| 陈华  | 副总裁        | 116.19                 |
| 陈勇  | 合规总监       | 220.00                 |
| 袁超  | 首席投资官      | 141.00                 |
| 曾信  | 首席风险官      | 64.71                  |
| 胡华勇 | 原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 | 216.00                 |
| 廖亚滨 | 原副总裁       | 186.00                 |

注：本次另行安排发放公司董事长 2016 年度薪酬 24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2月29日